

【2016 全國高中職大專院校攝影比賽】

一．主旨

不斷變遷的現代社會中，始終有人利用攝影來紀錄生命的悸動，以『人文感動』、『風景旅遊』、『創意攝影』，透過影像來記錄感動瞬間。提供熱愛攝影的學子們有一個交流彼此想法和展現作品的機會，本次與業界合作，賽後將優秀之作品至作成月曆進而使作品可以有更多展出之空間，更期許提升台灣學生們對於攝影的熱情及作品運用。

二．辦理單位

指導單位：世新大學

主辦單位：世新大學 圖文傳播暨數位出版學系

贊助單位：鴻嘉彩藝、勤美信實業有限公司、

FUN-幸福專業寫真相片書 幸福製造雲端平台(仁成數位圖文有限公司)



三．參賽資格

凡熱愛攝影之大專院校及高中職學生

(具中華民國國籍或持有居留證之高中職、大專院校暨研究所在學學生。須檢查學生證且蓋註冊章。)

四．主題

參賽者可自由選擇主題『人文感動』、『風景旅遊』、『創意攝影』，賽後將擇優製作成月曆。

每人以系列創作為主，1組4張作品參賽。

不限投稿組數，但每人只能獲獎一次。

允許後製範圍為拍攝時可調整之參數設定 (亮度、彩度、色溫、色階、曲線)

創意攝影類作品，允許影像後製合成，但需拍攝者自行拍攝之素材

五·作品規格

1. 原始檔案大小 1000 萬畫素以上或長邊 4000 像素以上規格之 JPG(Fine)檔

2. 參賽作品必須未曾公開發表，亦未獲得任何獎項，並請保留原始檔案以備查核，違反者並經查證屬實，主辦單位將取消其得獎資格。

◎比賽作品一律自行封裝 RAR 檔後 [上傳雲端資料夾 \(EX. Dropbox、Google Drive、SkyDrive\)](#)，後只需回傳連結網址至比賽網頁，工作人員將連結網址下載作品檔案

「2016 全國高中職大專院校攝影比賽 官方網頁」：<http://u-photo.tw>

●上傳檔案命名方式

上傳資料夾請設定檔名

組別『人文感動』、『風景旅遊』、『創意攝影』(請擇組別-高中組/大專組) - 參賽者名字-作品主題
其檔案命名方式為如



●報名程序

詳閱簡章後至「線上報名」點擊「我要報名」

Step1 → 填寫個人基本資料

Step2 → 填寫作品主題、圖說 (圖說限30字以內)

Step3 → 上傳作品連結 (只需付上連結)

Step4 → 檢查資料及連結無誤後按「確認報名」待檔案上傳

Step5 → 頁面刷新後看到確認報名畫面確認參賽

六·收件日期

即日起至 5/18(三) 下午 14:00 止。

七·評審方式

敬邀學界與業界專業人士參與評審。評審方式分為初審、複審兩階段，之後擇優作品至作成月曆。

(一)評審標準：

主題內容：40% 依各類作品的表現及作品名稱、故事說明與主題相關程度評分。

視覺創意：40% 攝影構圖的表現，包括攝影技巧、光線、取景等。

其他：20% 作品具有特殊啟發或意義、創意的表現手法等。

(二)獎項：高中組：

鴻嘉彩藝特別獎	15,000 元 +作品小掛曆	1 名
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	-----

【人文感動】【風景旅遊】【創意攝影】各類別皆 11 名得獎人

金獎	4000 元+作品小掛曆	1 名
銀獎	3000 元+作品小掛曆	1 名
銅獎	2000 元+作品小掛曆	1 名
優選	1500 元+作品小掛曆	4 名
佳作	1000 元+作品小掛曆	4 名

每位得獎同學皆會由

勤美信實業有限公司 贊助 行動電源乙台、鴻嘉彩藝 贊助 月曆便條紙乙份

FUN-幸福專業寫真相片書 幸福製造雲端平台 贊助 得獎作品「小掛曆」乙份

大專組：

鴻嘉彩藝特別獎	25,000+作品小掛曆	1名
---------	--------------	----

【人文感動】【風景旅遊】【創意攝影】各類別皆 11 名得獎人

金獎	6000 元+作品小掛曆	1名
銀獎	4000 元+作品小掛曆	1名
銅獎	3000 元+作品小掛曆	1名
優選	2000 元+作品小掛曆	4名
佳作	1000 元+作品小掛曆	4名

每位得獎同學皆會由

勤美信實業有限公司 贊助 行動電源乙台、鴻嘉彩藝 贊助 月曆便條紙乙份

FUN-幸福專業寫真相片書 幸福製造雲端平台 贊助 得獎作品「小掛曆」乙份

八．得獎公布、頒獎與展覽時間

展覽時間：2016 年 6/17(四)-6/22(三)，世新大學管理學院 1 樓大廳

頒獎典禮：6/19(日)下午 世新大學 M 棟 2 樓國際會議大廳 (相關時間細節將會另外公告)

九．注意事項

(一)參賽作品須符合攝影主題與規格，未符規定者視同棄權不予評審。

允許後製範圍為拍攝時可調整之參數設定 (亮度、彩度、色溫、色階、曲線)。

另，創意攝影類作品，允許影像後製合成，但需拍攝者自行拍攝之素材)

(二)參賽作品限「未曾公開發表」或「未曾在其他比賽獲獎」，一經發現、檢舉將取消資格。

(三)參賽作品未達標準，經評審確定獎項得從缺。

(四)參賽作品不得冒名、抄襲、複製他人之作品。如有不實，經評審發現，視同棄權不予審。

(五)凡參賽者不得以夫妻、子女、朋友或任何關係，將參賽作品之著作權讓與、買賣以行冒名頂替參賽之實；違者經查證屬實將依法除名，追回獎金、獎狀。

(六)所有得獎作品及原稿數位檔案之著作財產權，自公布得獎日起歸屬「世新大學圖文傳播暨數位出版學系」。

以上單位依法有素材或創意、公開展示及不限時間、次數、方式使用之權利，均不另予通知及致酬。經公布得獎之作品，得獎人不得要求取消得獎資格。

(七)請得獎者於領獎時攜帶個人身分證件及印章（外籍人士請攜帶護照與居留證）至主辦單位指定地點領獎。依稅法規定，凡獎項市值超過 20,000 元，得獎者須預先繳納 10%之稅金（外籍人士不論獎項之市值，須就中獎所得扣繳 20%稅金），方得領取獎品。

(八)評選前如遇不可抗力之災變、意外等事故所造成之損失，主、承辦單位不負賠償之責。

(九)凡參賽即視同認可並接受本簡章之各項規定。

十·洽詢方式

1. 若有任何疑問可與「世新大學 圖文傳播暨數位出版學系」聯繫，

電話：(02)2236-8225 分機 3253 劉助理

2. 【2016 全國高中職大專院校攝影比賽】 官方網頁： <http://u-photo.tw/>

【全國高中職大專校院攝影比賽】 粉絲專頁： <http://ppt.cc/c8xMH>

3. 本簡章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隨時解釋、修正之。

